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计划，现对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时间进行限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已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为2021年7月5日至2022年6月23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1年7月28日至2021年8月26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1年7月22日